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江股份”或“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5月12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64名激励对象授予123万股限制性股票。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043号）。

目前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有62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1,225,000股（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所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5,000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2日出具了《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395号）》，截至2021年6月1日止，公司实际收到62名激励对象缴存的限制性股票认股款12,862,500.00元，股票总数1,225,000股。

本次授予62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1,225,000股，股份来源为公司已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确认，上述用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的1,225,000股回购股份将于2021年6

月23日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变更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变更前数量	变更数量	变更后数量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631,400	-1,225,000	124,406,4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5,000	1,225,000	2,430,000
合计	126,836,400	0	126,836,400

后续，公司尚需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激励计划62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